

<<重构与超越>>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重构与超越>>

13位ISBN编号：9787010077505

10位ISBN编号：7010077509

出版时间：2009-4

出版时间：人民出版社

作者：李俊清，党秀云 编

页数：41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重构与超越>>

前言

一、机遇与挑战 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各民族一律平等，为尊重和保障各少数民族自主管理本民族内部事务的权利，实现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在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设立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

目前，我国共有155个民族区域自治地方，其中有自治区5个，自治州30个，自治县（旗）120个。

此外，作为民族区域自治的补充，还有1159个民族乡（镇）。

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的总面积占到国土面积的64%，自治地方人口约占全国总人口的14%。

民族自治地方地域辽阔，资源丰富，战略地位十分重要。

近年来，国家在民族工作领域相继采取了一系列重大举措，先后制定了《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少数民族事业“十一五”规划》《兴边富民行动“十一五”规划》等，使民族自治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重要的成绩，截至2005年底，全国民族自治地方生产总值为15706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14.9%。

人均生产总值超过1000美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8441元，农牧民人均纯收入为2287元。

其他道路、交通、邮电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文化、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社会事业，都有了长足的发展。

但是，由于历史和自然条件等因素的制约，民族自治地方的发展依然相对落后，2005年，民族自治地方生产总值仅占全国生产总值的8.6%，人均生产总值只相当于东部地区人均水平的35.8%。

民族自治地方财政收入为1026亿元，支出为3050亿元，收支差达2024亿元。

<<重构与超越>>

内容概要

《重构与超越民族地区公共管理现状调查与分析》收录了22篇关于我国内蒙古、广西、西藏、云南等民族自治地方的人口政策、农村卫生政策、民族文化经济发展、民族教育、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公共医疗卫生事业等方面的公共管理现状的调查报告。这些系统的调研报告提供了中国少数民族地区公共管理现状的第一手材料，通过考察民族地区公共管理面临的机遇和挑战，认为应当通过公共管理体制的不断创新，来推动民族地区经济与社会的全面发展。

<<重构与超越>>

作者简介

李俊清，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央民族大学管理学院院长。
兼任国家行政学院教授、北京大学多元文化教育研究中心客座研究员、国际行政学会会员、中国行政管理学会常务理事、中国行政管理教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政府绩效评估研究会常务理事和副秘书长。
曾在美国杜克大学、纽约州立大学，日本立教大学任高级访问学者，并在法国、德国、瑞典、墨西哥等国家的多所大学进行学术交流。
主要研究方向为中国政府与政治、民族地区行政管理。
出版《现代文官制度在中国的创构》、《中国民族自治地方政府管理丛书》、《中国民族自治地方公共管理导论》、《村民自治的理论与实践》等专著15部，发囊‘民族地区公共产品的缺失与政策选择’、“国外政治学研究的队伍构成及学术动向分析”等学术论文及《再论文明的冲突》等译文80余篇。

<<重构与超越>>

书籍目录

中国民族自治地方公共管理改革刍议(代序)中国民族教育政策研究田野考察简报中国少数民族地区人口政策调研报告民族地区村民自治调查研究——以广西乡镇为例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红山区落实民族自治权调研报告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公共卫生政策调研报告扶贫经济政策的系列研究报告之一——广西壮族自治区反贫困进程的回顾与启示中国朝鲜族的民族认同与国家认同——以吉林省珲春市朝鲜族为例广西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民族文化经济发展与政府相关政策调研报告西藏自治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调研报告——以日喀则地区白朗县为例西藏地区民族文化经济发展与政府相关政策调研报告云南省民族教育政策调查报告云南丽江地区民族文化经济发展与政府相关政策调研报告关于农村扶贫资源传递过程中存在的若干问题研究——对西南×州的实证考察云南澜沧拉祜族自治县民族文化经济发展与政府相关政策调研报告中国少数民族地区基础教育现状与对策实证研究——以云南省文山州砚山县为典型案例民族地区基础教育的现状、问题与对策分析——云南文山、红河基础教育调研报告云南民族地区基础教育存在的问题及对策研究民族地区公共医疗卫生事业发展问题的调查报告——以内蒙古自治区鄂托克前旗为例新疆民族文化的保护与旅游业开发以及政府的相关政策的调研报告民族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实施现状与效果分析——以广西壮族自治区为例广西桂南沿海经济区产业集群的发展分析宏观调控下平果县铝业发展之路

章节摘录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人口政策调研报告 人口政策是一个国家或地区用来影响和干预人口运动过程以及人口因素发展变化的法规、条例和措施的总和，也包括实施这些政策的行为主体对人口发展过程所持的态度。

人口政策体系是影响和干预人口运动全过程包括人口的自然变动、人口的迁移变动和社会变动，调节人口数量的增减，影响和干预人口质量、人口构成和人口分布变化的多因素组成的系统。

广义人口政策除了包括生育政策、死亡政策、优生政策和婚姻家庭政策等狭义人口政策外，还包括国内人口迁移（流动）政策、国际人口迁移政策、国家地域人口分布政策、人口部门结构政策、人口职业结构政策、人口劳动就业政策、人口教育结构政策等。

中国少数民族人口政策是中国人口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以国家主导人口政策为基础，结合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经济、资源、环境和人口等实际情况制定，既充分考虑国家利益和整体需要，又照顾少数民族特殊实际状况的人口政策。

新中国成立以来，对于中国应该选择什么样的人口发展战略的问题，国内学术界及政府人口管理部门迟迟未能达成共识，导致了我国人口政策的摇摆不定。

20世纪70年代以来，我国以计划生育作为基本国策，以“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素质”为现行人口政策，但在人口发展目标、人口政策的宽严度、人口政策实施的具体可行措施等方面仍存在着争论，实际操作中也出现了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第18条规定：“少数民族也要实行计划生育，具体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其常务委员会规定。

”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制定的对于少数民族的政策规定大致可以分为三类：（一）全国五个自治区和少数民族人口较多的云南、贵州、青海等省；（二）吉林、辽宁、黑龙江、河北、浙江、湖北、湖南、广东、海南、四川、甘肃等省，其辖区内少数民族聚居区，建有自治州或自治县；（三）北京、天津、山西、上海、江苏、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陕西等省（市），属于少数民族杂散居地区。

这些地区的人口政策各有不同，执行效果也不尽相同。

总的来说，在第三类和第二类地区人口政策制定和执行的情况比较好，而西部少数民族地区所面临的人口问题则比较严重，主要是贫困与人口增长恶性循环的现象，低素质的人口质量以及人口增长导致日益严重的经济和社会压力等。

有鉴于此，本调研组赴云南省对少数民族地区人口政策进行为期半个月的实地调查研究，以期掌握与之有关的第一手资料和数据，实地了解民族地区现行人口政策的现实状况，从广义人口政策角度探索完善少数民族地区人口政策的途径。

一、调研内容 在实地调研出发前，本课题组做了大量准备工作，查阅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国家教育部、国家民委等管理部门有关少数民族地区人口方面的政策文件，了解人口政策的近来趋势，收集查阅云南省公开发表或出台的人口政策方面的文件。

课题组8月初由北京出发，抵达昆明。

先后与云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委员会主要领导进行两次访谈，就云南省在人口与计划生育政策方面取得的成绩和经验、“十一五”期间的工作目标，以及进一步稳定低生育率、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素质、应对云南的人口问题等方面进行了广泛的讨论。

走访了云南省民委，了解云南省民委协助云南计生部门所做的人口政策方面的工作。

并赴迪庆藏族自治州及其香格里拉县、丽江市、大理白族自治州三地作实地调研，走访了当地的人口计生委和民委，并在迪庆州哈玛谷村进行问卷调查，掌握了这些州市的人口基本状况，调查了基层人口与计生工作的情况，看到各地政府与人口计生委在人口政策方面实行了一系列尝试和创新，了解到少数民族群众对于人口与计划生育政策的看法及生育意愿、教育水平等情况，总结出一些成功的经验，也发现了云南人口政策方面存在的一些问题。

（一）云南省人口政策的成功经验 从调研的情况来看，云南省的人口政策制定和实施情况总体来说比较好，“十五”人口计划全面完成，2005年总人口为4450万人，出生率为14.68‰，自然增长

<<重构与超越>>

率为8‰，一些工作在全国排名前列。

云南省的计划生育政策可概括为“一二三”——国家干部和职工、城镇居民一对夫妇只生育一个孩子，农村提倡一对夫妇生育一个孩子，最多可生育二胎；比较特殊的是“三孩”政策，针对以下两种情况的少数民族农业人口：（1）夫妻双方都是居住在边境村民委员会辖区内的少数民族；（2）夫妻双方或者一方是独龙族等；7个人口特少数民族。

2003年8月起，云南省政府决定在41个县试点实施“奖优免补”政策。

试点取得成功经验后，结合国家把云南列为“奖励扶助制度”和“少生快富”扶贫工程试点省的要求，省政府正式颁布了《云南省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奖励规定》，决定从2004年6月1日起在全省全面推行集“奖励扶助”制度和“少生快富”扶贫工程为一体的“奖优免补”政策，对自愿放弃再生育并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农业人口家庭，给予“奖优免补”的奖励和优待：“奖”是对农业人口独生子女父母给予1000元的一次性奖励；“优”是对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升初、高中和省内高等院校时加20分优先录取；“免”是免除农业人口独生子女义务教育的课本费、杂费、文具费；“补”是对年满60周岁的农业人口独生子女的父母每人每年补助600元，独生女的父母补助700元，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父母补助750元。

“奖优免补”政策自2003年8月1日试点开始至2005年12月31日，全省共有39.4万户农业人口家庭自愿放弃生育二孩、三孩领取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领证率达到36.33%，有28.5万对夫妻领到了一次性奖励金，10.78万人次享受了养老生活补助，217170人次的小学生、70540人次的初中生享受了独生子女义务教育“奖学金”，2717名高考生、9539名中考考生分别享受到了升学加分照顾政策。

云南省结合实际，将“奖励扶助”制度和“少生快富”工程两项试点与“奖优免补”政策进行整合，初步构建了以“奖励扶助”制度为龙头，以“少生快富”工程为支撑，以“奖优免补”为内容的人口计生利益导向机制和政策体系。

建立了“四权分离”的工作运行机制，即奖励对象的资格认定由人口计生部门负责，资金的筹措、管理由财政部门负责，资金发放由邮政部门负责，监督工作由监察、审计部门负责。

推广了以“三公开、三公示、一评议、一见面”为主的民主监督机制，即政策规定、办事程序、办理结果三公开，奖励对象的生育、节育及兑现情况在乡、村、组三级公示，召开村民大会对村民的生育、节育、奖励工作情况进行评议，乡、村干部对奖励对象实行见面复核；确定了各级财政分级负担的投入保障机制。

在教育劳动就业方面，完成义务教育目标，人口流动迁移方面，云南省也做出了很大的成绩。

（二）调研中总结出的问题 云南省的人口计生工作从实际出发，切合了群众的要求，不断创新，取得了很大的成绩。

但云南省的整体人口状况还是处于较低水平，我们在调研中也发现有一些问题亟待解决，具体如下：

1.人口、资源、环境之间的关系问题。

云南省出现的人口与环境、资源问题已经比较严重，人口规模的惯性扩张加剧了对自然资源的争夺，人口总量的膨胀加大了对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的压力，资源环境容量承载越来越重。

云南省大部分属于贫困欠发达地区，同时是自然资源富集区，但也是生态环境脆弱区。

云南大多沿袭了高消耗、低产出的粗放型经营方式，注重速度与数量的增长，而忽视了质量与效益的提高，从而导致了自然资源消耗过多及环境质量不断恶化。

丽江市是著名的旅游城市，环绕丽江古城的清澈河流是其一大特色，但由于旅游业的发展，各商家从自身利益出发从事餐饮、住宿、洗浴等服务业，但却没有相应配套的环保措施，致使丽江的水质遭到严重污染。

当地政府的环保意识也比较薄弱，批准在玉龙雪山上建造一座高尔夫球场，导致雪山环境遭到一定程度的破坏，雪线大幅下滑。

……

<<重构与超越>>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